

潮陽縣糧食法

潮陽縣糧食局編

潮阳县粮食志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潮阳县粮食志》编纂组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潮阳县粮食志》编纂组成员名单：

组 长： 翁 甲 典

副组长： 林 泉 肖 学 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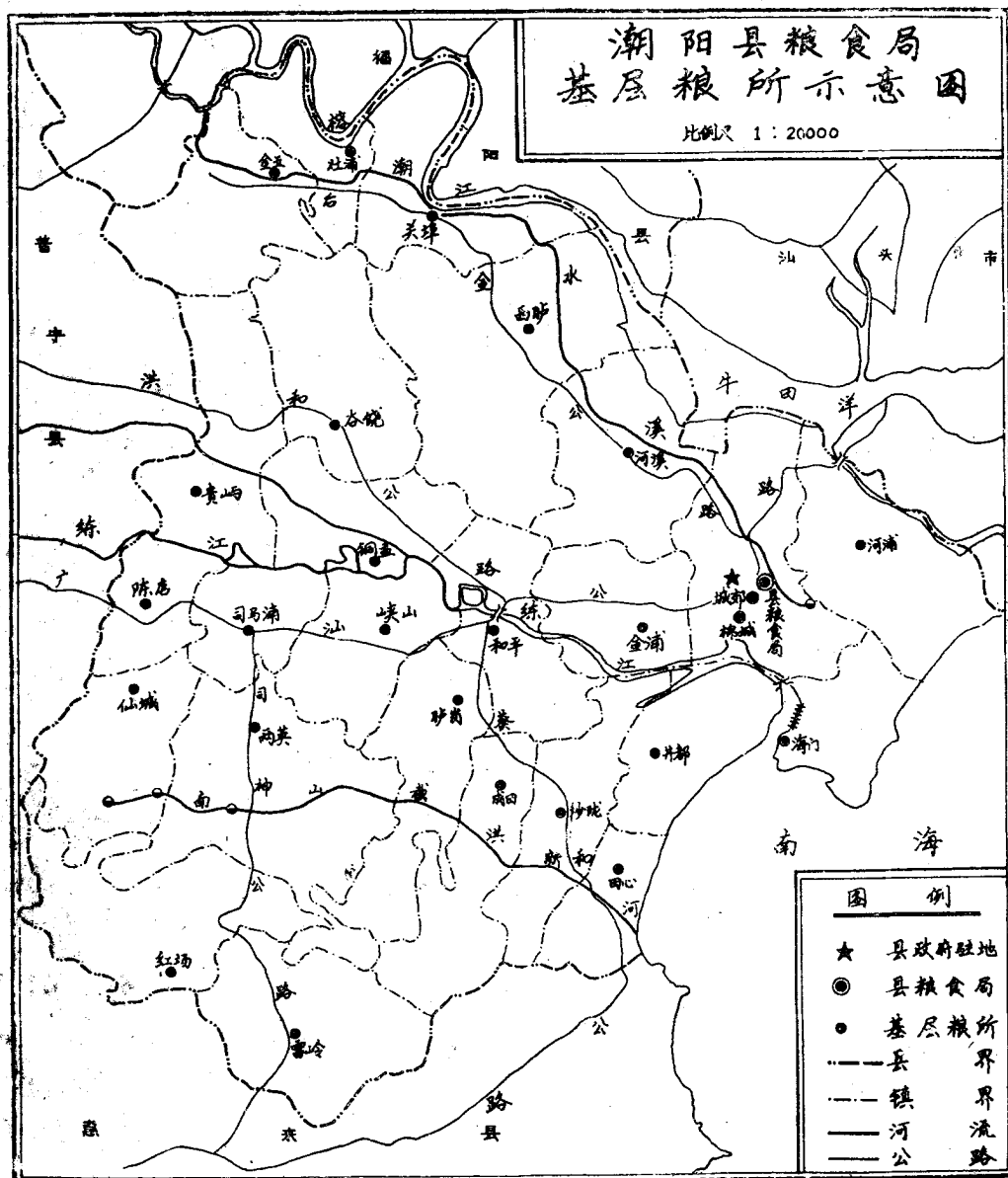
审 稿： 翁 甲 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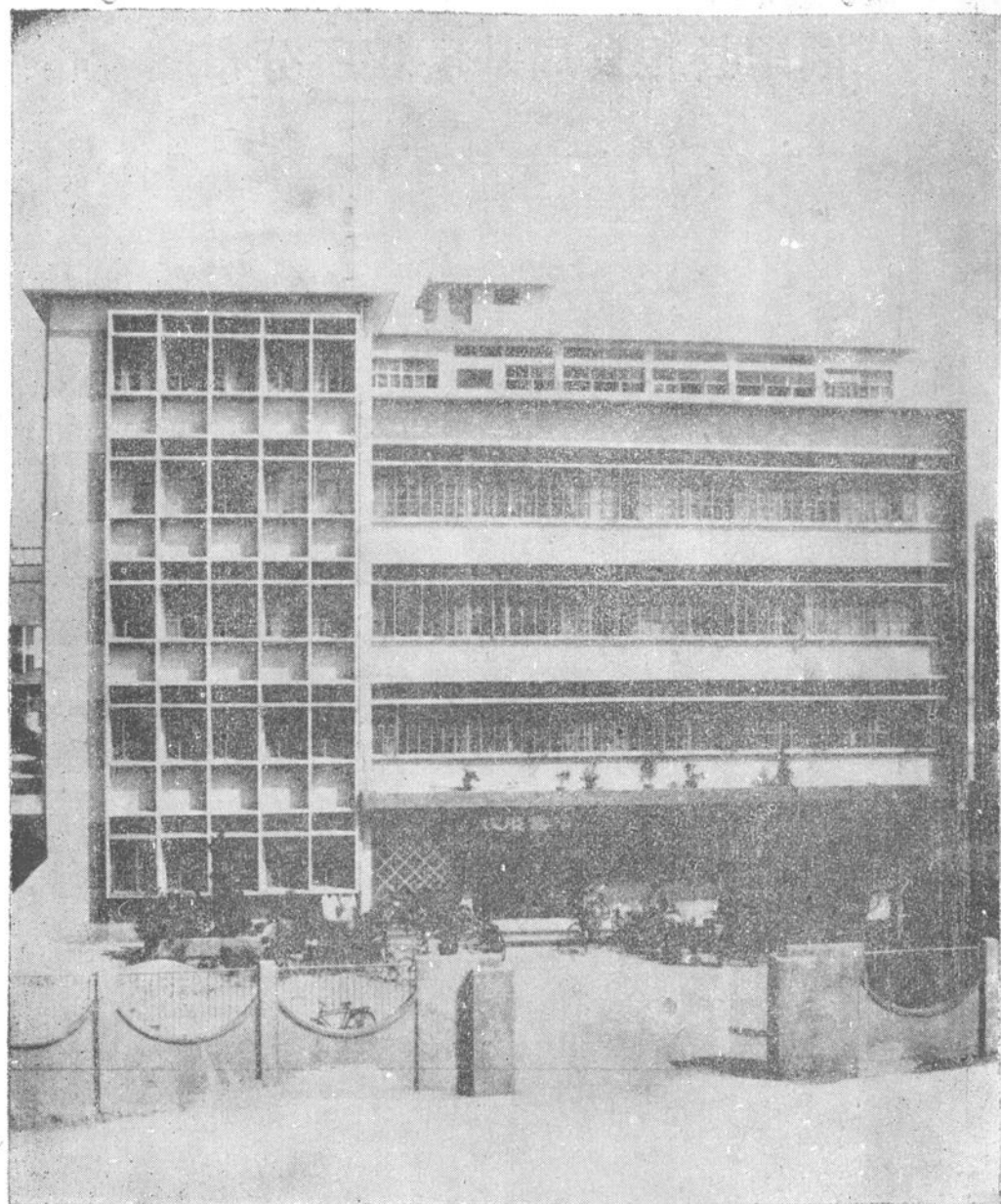
主 编： 杜 扬

成 员： 周 更 生 刘 守 光 李 开 侨

校 对： 周 更 生 林 泉

潮阳县粮食局基层粮所分布图





潮 阳 县 粮 食 局 办 公 大 楼

目 录

序	1
凡 例	3
概 述	5
大事记	11
第一章 机构沿革	
第一节 田赋机构	19
第二节 粮食管理机构	22
第三节 企业机构	25
第二章 粮油征购统购	
第一节 田 赋	29
第二节 粮食征购	33
第三节 食油收购	45
第三章 粮油供应	
第一节 平糶与配给	49
第二节 粮食计划供应	50
第三节 食油供应	61
第四节 粮油票证	64
第四章 粮油贸易	
第一节 市场贸易	66
第二节 议价经营	71
第三节 贸易管理	75

第五章 粮油价格

第一节 市场价格	77
第二节 计划价格	79
第三节 粮油议价	87
第四节 价格管理	88

第六章 仓 储

第一节 粮仓建置	89
第二节 保 管	93
第三节 防 治	97
第四节 检 验	99

第七章 调 运

第一节 田赋粮运	101
第二节 商贸粮运	101
第三节 计划调拨	102
第四节 粮食车队	108

第八章 粮油工业

第一节 粮油加工	109
第二节 粮油食品	117
第三节 机械修配	117
第四节 企业管理	118

第九章 计划与统计

第一节 计 划	123
第二节 统 计	125

第十章 财务工作

第一节 财务制度	129
第二节 财务管理	130
第三节 增产节约	132

第十一章 劳动人事管理

第一节 干部职工队伍	134
第二节 干部职工教育	136
第三节 工资福利	137
第四节 离、退休制度	140
第五节 劳动管理	141

第十二章 党、团、工会、民兵

第一节 党组织	142
第二节 共产主义青年团	142
第三节 工 会	142
第四节 民 兵	143
附 录	144

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呈现了一派政治安定，经济繁荣，各族人民大团结的新局面。值此盛世之际，编志修史，是时代所需。

编修方志，是中华民族优良文化传统。新方志具有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存史、资治、教化的重要作用，是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共潮阳县委、县人民政府决定由粮食局编写《潮阳县粮食志》。对此，粮食局党总支高度重视，认真加强对修志工作的领导；县志办给予具体帮助和指导，尤其得到许多老粮食干部、职工真诚合作，贡献所有的史料，县粮局各股提供宝贵历史资料及各个时期的数据，经过编修人员精心组织、反复整理，奋力工作，终于完成了编写潮阳县第一部《粮食志》。

编写《潮阳县粮食志》不仅为新编《潮阳县志》提供基础资料，而且对潮阳粮食事业的历史和现状作了全面的翔实记录。《粮食志》的产生，填补了历史空白，留下可贵的资料，传之后代，以资借鉴。

《潮阳县粮食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力求运用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详今略古，去谬存真，忠于史实，秉笔直书。它反映了本县从明、清时代至民国时期粮食的历史演变；重点记述新中国成立后各个时期粮食生产与粮油购、销、调、存、加工的发展情况；党的粮食方针政策贯彻执行情况；做好军需民食，搞好购销，稳定粮价，安排人民生活情况。同时记述了粮食部门机构体制及整个行业的发展

过程。对了解和研究地方社会经济史，研究与解决粮食生产与流通的供求关系，深化改革，起到“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的作用。

由于编修新方志是一项新的工作，我们缺乏经验，水平有限，且时间跨度大，资料难以求全，难免有遗漏和错误的地方。对此，恳请读者多加批评指正。

本志编写过程中，承蒙各方支持帮助，特此鸣谢。

潮阳县粮食局《粮食志》编纂组

1989年3月

凡 例

一、本志记述上限追溯至明洪武九年(1376)，下限至1985年。

二、本志根据粮食流通及业务环节横分类项，纵向记述，设概述、大事记、章、节、目；采用记、志、图、表、录、照片等新志体；概用规范语体文。

三、为记述简略方便，本志行文中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简称为“建国前(后)”；“中华民国”简称为“民国”；“中国共产党”、“潮阳县人民政府”、“潮阳县军事管制委员会”、“潮阳县革命委员会”等简称为“党”、“县政府”、“县军管会”、“县革委”。

四、历史纪年，建国前按当时通用年号加注公元年份；建国后一律采用公元年份。

五、度量衡、均采用各个时期的计量单位与名称。明、清时期的土地面积原以顷为单位，现一律改为以亩为单位(每顷100亩)，使文表一致。

六、货币，建国前保持原币制名称及单位；建国后一律按现行人民币以元为单位。

七、地名，均采用各个时期的原名称，可查考的加注今地名。

八、本志附表数字，建国前均按原档案资料统计；建国后一律采用县粮食局与县统计局的对口统计资料。

九、本志涉及的人物，均直书其姓名，除冠以职务外，概不加“同志”“先生”等称呼。

十、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本局档案室及各股资料、县档案馆、汕

头市档案馆、图书馆、韩汕师专图书馆、广东省档案馆、图书馆、以及参考部分口碑资料，行文中不再注明资料出处。

概 述

潮阳县地处广东省东南部，濒临南海，东北隔海与汕头市相望；北沿榕江与揭阳县分界，西接普宁县，南邻惠来县。东晋隆安元年(397年)置县，现隶属汕头市。由于人多地少，素有“人县”之称。1985年全县总人口1771350人(其中居民人口176837人、农业人口1594513人)，耕地面积545902亩，人均0.33亩，旅居海外华侨、港澳同胞众多，是省重点侨乡之一。

主要河流有榕、练、濠三江；广汕公路贯通东西全境、县内公路、水路纵横交错，海运500吨以下货轮可泊海门港、运输极为方便。

我县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自然条件优越，农、渔、盐、林、牧、副、俱全。农业向以精耕细作著称，盛产水稻、甘茨、花生、小麦、大豆、甘蔗、生柑等。历史上榕江、练江中游平原为水稻主产区，南山及小北山为林产区；东南沿海为渔、盐、茨类产区，全县甘茨年总产量高达1.5亿市斤，有第二主粮之称。甘茨经加工的粉制品，大部份属名牌产品，尤其是“金梅牌”雪粉、凤岗荷丸最为著名。1920年前后，每年销往海内外达500万市斤。1965年至1985年经县外贸部门直接出口21.6万市担。

历代由于经济结构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农业生产水平低下，农田水利失修，常遭水、旱、风、咸、虫等自然灾害的侵袭，生产粮食不能自给，长期是缺粮县份，常年要缺5至7个月口粮。广大农民终年劳累，饱受苛捐重赋压榨，还要遭权贵地主盘剥，收获之粮食所剩无几，大多靠瓜菜杂粮度日，城乡居民因奸商囤积居奇把持市场，屡

遭粮价剧涨之苦。灾荒之年，民不聊生，饿死者不计其数。

建国后，经过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公社化，改变生产关系，促进生产力发展。同时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和“大办粮食”的方针大搞农田基本建设，粮食生产迅速发展。1955年成为全国三个粮食“千斤县”之一。此后，也有徘徊的年代。1979年以后，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粮食生产进一步发展。1984年粮食平均亩产817市斤，总产986.6万市担，创历史最高水平。比1949年分别增长1.78和1.79倍。1979年至1985年农村人月口粮平均主杂33市斤，比1949年28.5市斤增长11.5%。

本县赋役征收自明洪武十四年(1381)知县杨智奉命丈田审定赋额编“黄册”(户籍)，后绘编“鱼鳞图册”。万历九年(1581)实行“一条鞭法”。雍正五年(1727)将应纳丁口钱粮摊入田亩科派。光绪年间，年征地丁银22498.83两，本色米7399.86石。民国初期田赋征收仍袭清制，但捐赋繁多。至民国30年(1941)，田赋改征实物(粮食)。民国31年1月，本县在国统区设“田赋粮食管理处”。民国35年8月改设“县政府田粮科”。田赋征粮，由原征实一项，增加、征借、公粮、积谷共4项征率由每元2市斗增加到6.5市斗至7.5市斗。民国35至37年，应征稻谷54万市石，实征稻谷13.6万市石，占应征的25%。民国37年粮荒严重，县政府加紧迫征，甚至派出武装军警下乡挨户强征，民怨沸腾。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县武工队发动群众抗征，相继奇袭田赋收纳仓，散发赋谷7000余石，救济贫苦农民。

建国初，县人民政府废除旧的田赋制度，改为“多田多出、少田少出、无田不出”，实行按田亩常年产量依率计征公粮。1952年实行查田定产，依率计征，依法减免、统一累进，取消一切附加的农业税政策。1950至1985年共征收公粮139522.7万市斤，占县同期财政收入的17.28%。

粮食购销，建国前大部份为民间贸易。民国36年，全县正式登记粮食

座商236家,为此肩挑小贩更多。在流通领域中,粮商与官僚、地主互相交结,操纵市场,贱买贵卖,囤积居奇、哄抬粮价、人民倍受其苦。而政府只管征收田赋,少施粮政,不管粮价,虽有过平糶、救赈之举,但为数甚微,远不能解决严重粮荒困境,多数人终年不得温饱。

建国后,县人民政府设立粮食管理机构,加强粮食市场管理。1951年设立“县粮食支公司”,发展国营粮食商业,以“大购大销、灵活吞吐相结合”的经营方针,粮食敞开销售,平抑市场粮价。

1953年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对农村余粮户,保留一定的留粮水平,交公粮后存余的粮食实行计划收购,对城镇居民和农村缺粮户实行计划供应,取消粮食自由市场,61家私营粮商改为代销店。从此粮食收、管、用均由粮食部门管理。1955年实行粮食“三定”(定产、定购、定销),对城镇居民人口实行定量供应,工商行业用粮实行计划供应。1956年全县46家私营粮商纳入国营粮站。从此粮食购销调加工均由粮食部门统一经营。1958至1959年,粮食获得丰收,但由于搞大跃进浮夸风,粮食收购量偏大;占粮食总产量30—32%,公社化大办集体食堂,全县多消费粮食6000多万市斤。此后,又连续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粮产歉收,出现粮食紧张局面。从1959年下半年起开始压缩城乡粮食销售,农村减销41%、城镇非农口粮定量降低30%。城乡人民经历了3年经济生活最困难的时期。至1963年恢复城乡粮食正常供应水平。

1965年起,实行粮食征购任务“一定三年”,“一定五年”的政策。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贯彻“计划购销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开展粮油议购议销,恢复粮油集市贸易。1983年允许粮油议价多渠道经营,县内商业、供销、集体、个人纷纷参与粮油贸易。1985年实行粮食合同定购与市场收购,平、议价同时并行的“双轨制”。是年,县下达区镇合同定购任务稻谷1023396市担,比原征购任务调减205277市担,减

少16.7%，全年粮食总购进贸易粮1321700市担(其中议购粮783100市担)。总销售贸易粮1620000市担，其中议价销售是804900市担。议价购销分别比1979年增加2.7倍、14倍；议价销售占计划销售的93%。食油收购64300市担，其中议购34400市担。食油销售32740市担，其中议价销售1120市担。议价食油购销比1979年分别增长16.3倍、10倍。饲料销售69200市担。随着粮油经营范围逐年扩大，从省内外组织大批粮油补充县内需求。城乡粮食贩运也迅速发展。至1985年粮食运销专业户有138户。

在粮食统购统销过程中，始终贯彻“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本着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的原则，做好农村口粮安排，对三半地区和农村缺粮户的统销粮实行“瞻前顾后，指标到户，分月定销供应”。在粮食因灾减产时，国家及时下拨退购、返销、救济等安排群众生活。1970至1985年16年中，国家总共下拨各种粮(稻谷)375万市担，年均23.5万市担。

粮油价格，历代均随年景丰歉而波动。民国时期，由于社会动乱，货币贬值，私商投机，粮食奇缺，米珠薪贵。民国37年8月，每斗米由年初的14.2万元，猛涨到472万元，增长32.4倍。建国后，随着粮油购销变化，在保持粮油价格相对稳定的同时，为维护生产者利益，国家先后6次提高粮食统购价。1979年稻谷调高21.5%，农民增收200多万元。超购粮油一律加价50%。1985年执行粮食“倒三七”，油料“倒四六”的收购价，增加了农民的收益。大米统销价只调整3次，且调价后国家对职工及其家属给予差价补贴。1966年后基本不动。由于购销价格倒挂，1979至1985年共亏损2150万元，均由国家财政负担。

建仓储粮，历代皆行。明洪武九年(1376)，知县刘文仲始创“常平仓”于县城公馆巷。到清光绪十年(1884)，县有“际留仓”39廩，“常

平仓”20座，社仓3个，共储额谷192650石。民国36年县设集中仓，区设收纳仓，总共29座祠堂仓，总容量54000石。建国后，粮食储存量迅速增加，粮仓从建国初期全县民房、祠堂、庙宇等简易仓264座，容量4600万市斤，发展到1985年已有高大整洁、设备较为先进的大型粮仓108座，面积44288平方米，总容量12047万市斤，且布局基本合理，调运方便。仓储粮食，始终贯彻“防重于治、综合防治”的保粮方针，入库粮食坚持“干、饱、净、无虫”质量标准。50年代开创“四无”（无虫、霉、鼠事故）粮仓活动。1955年始创群众性入库前民仓装具消毒除虫，并开始使用氯化苦药剂熏蒸。1977年春季普查，本县首次实现“四无粮仓县”称号。

粮油工业，建国初期只有从民国时期遗留下来的7家私营粮食加工厂，因厂房简陋，设备陈旧，技术力量薄弱，生产能力不高，远远不能适应当时军需民食的粮食加工需要。1952年县人民政府在县城创第一家国营“新潮粮食加工厂”。公社化后，国营、集体粮油加工业并举。历年的新建、扩建和更新机械设备，至60年代，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泥涂磨、石磨、木榨等落后粮油加工工具已全部淘汰，代之以机械化、半机械化生产，形成了一个布局合理的粮油加工体系。至1985年全粮食系统有粮食加工厂19个、面粉厂（车间）3个、榨油厂（车间）7个、粮油机械修配厂1个，厂房25座建筑面积7946平方米，机械设备发动机23台，1086匹马力。大米加工能力从1949年的17881吨发展至1985年的42240吨，增长2.3倍；油脂加工能力从1960年的114吨发展至1985年的3360吨，增长29倍。1985年工业总产值713.48万元，比建国初期71.13万元增长10倍。

在“改革、开放、搞活”的经济改革中，粮食部门打破单一经营的格局，坚持立足本业，综合经营方向，因地制宜，不断开拓多种经营新门路，扩大经营品种，薄利广销，参与市场竞争。全县粮食系统26个